(獲通過的會議記錄)

西貢區議會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二零二六年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李家良先生, MH (主席)	西貢區議員
邱少雄先生, MH (副主席)	西貢區議員
王　文先生	西貢區議員
王水生先生	西貢區議員
李天賜先生	西貢區議員
周家樂先生	西貢區議員
林俊嘉先生	西貢區議員
祁麗媚女士, MH	西貢區議員
邱浩麟先生	西貢區議員
施彬彬女士	西貢區議員
胡雪蓮女士	西貢區議員
張展鵬先生	西貢區議員
張萬添先生	西貢區議員
莊元苓先生, MH	西貢區議員
陳廣輝先生	西貢區議員
陳繼偉先生, MH	西貢區議員
陳權軍先生, MH	西貢區議員
曾國家先生	西貢區議員
温啟明先生	西貢區議員
黃宏滔先生, MH	西貢區議員
黃遠康先生	西貢區議員
劉啟康先生, MH	西貢區議員
鄭宇曦先生	西貢區議員
梁鳳瑜女士	增選委員
賴俊榮先生	增選委員
舒文敏女士	增選委員
胡景豪先生, MH	增選委員
葉德平先生	增選委員
俞巧玲女士(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9

列席者

呂芷翹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署理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王惠芳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吳偉明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3)
李美儀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西
王曉婷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白沙灣)
王翠瑩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蔡雅然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陳健威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康樂事務經理
黎家怡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周綺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
賴靜兒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西貢區)
陳鳳冰女士	教育局西貢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西貢)1
郭禮瑗女士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策劃及統籌小組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3
周倩儀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服務總監
張惠雯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高級經理
楊行宜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高級社會工作者

缺席者

方國珊議員	西貢區議員
俞卓君女士	西貢區議員
莊雅婷女士	西貢區議員
靳彤彤女士	西貢區議員

歡迎詞

主席表示法定人數已足夠，2026 年第四次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會議正式開始，並歡迎各位委員和部門代表出席，特別歡迎第一次出席本會會議的：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康樂事務經理陳健威先生，接替已調任的李麗嫦女士的職務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東)文化推廣周綺華女士，接替已調任的柯曉雯女士的職務
- 社會福利署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3(策劃及統籌)郭禮瑗女士
-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服務總監周倩儀女士、高級經理張惠雯女士及高級社會工作者楊行宜女士

2. 主席請委員備悉靳彤彤議員因另有要事而未能出席今次會議。

3. 主席表示，方國珊議員因出席立法會國家事務研修考察，莊雅婷議員因分娩及俞卓君議員因身體不適而未能出席今天的會議，並

已於會前按規定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根據《西貢區議會常規》第 64(5)條批准有關缺席申請。

I. 通過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第三次會議記錄

4.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會上亦沒有修訂建議，主席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報告事項

(一) 西貢／將軍澳區社福服務／地區協作計劃簡介—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

5.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和悅軒(下稱「和悅軒」)高級經理張惠雯女士及高級社會工作者楊行宜女士按照簡報內容介紹計劃。

6. 委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感謝和悅軒在區內舉行多項有關精神健康的活動及跟進轉介個案，期望將來能繼續加強在社區的合作。
- 查詢和悅軒的支援服務是否涵蓋在醫院接受精神科治療的患者、康復者及經其他途徑轉介的個案。
- 查詢能否向議員辦事處提供紙本或電子版本的 DASS-21 評估工具，以便為市民進行初步評估，並轉介有需要個案至和悅軒跟進。
- 查詢流動宣傳車的電力和停泊位要求，以及在車上進行即時精神健康評估的詳情及每月服務路線圖，供議員協助向居民宣傳有關服務。
- 查詢為區議員、居民、家長或教師會等特定團體安排「精神健康急救證書課程」專班的人數門檻、費用及其他附帶條件。
- 查詢和悅軒會否與教育局現行有關精神健康的計劃合作，以發揮協同效應。
- 查詢如何與學校合作，為教師、家長及有自殺風險青少年的家庭提供支援。

7. 和悅軒高級經理張惠雯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支援服務包括已在醫院接受治療的精神病患者或康復者；若現社區有需要而未曾就醫的個案，亦會按需要轉介至醫院跟進。

8. 和悅軒服務總監周倩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DASS-21 評估工具具備紙本及電子版本，有關內容亦已上載至機構網頁。
- 流動宣傳車自備電力和冷氣，車上亦可即時進行精神健康評估，只要有合適停泊位置便可提供精神健康推廣服務。此外，和悅軒每月會將流動車服務路線圖上載至機構的網頁及社交平台。
- 如參加人數達 12 人或以上，即可安排「精神健康急救證書課程」專班。課程費用全免，旨在讓完成急救課程的學員在社區運用所學知識和技巧，成為支援鄰舍的社區網絡；課程並無其他附帶條件。
- 和悅軒的服務雖由社會福利署資助，但仍非常樂意與學校合作，並可按需要為教師或家長提供情緒支援服務。對於有自殺風險青少年的家庭，和悅軒會同時為學生及家長提供情緒支援服務。

(二) 匯報「將軍澳風物汛」的現況
(SKDC(CICRC)文件第 15/26 號)

9.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三) 西貢民政事務處社區參與活動半年度報告(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
(SKDC(CICRC)文件第 16/26 號)

10.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四)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26 年 5 月至 8 月在西貢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匯報
(SKDC(CICRC)文件第 17/26 號)

11.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五)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匯報
(SKDC(CICRC)文件第 18/26 號)

12.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III. 委員建議討論事項

(一) 查詢將軍澳游泳池的救生員及相關設備情況
(SKDC(CICRC)文件第 19/26 號)

13. 主席表示，討論事項由黃遠康議員、方國珊議員、曾國家議員、

邱少雄議員、俞卓君議員、胡雪蓮議員、張展鵬議員、張萬添議員、莊元苓議員、黃宏滔議員、鄭宇曦議員、陳廣輝議員、李家良議員、温啟明議員、靳彤彤議員及李天賜議員提出。

14. 委員備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的書面回覆(文件第 20/26 號)。

15. 委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建議加強救生員的招聘及訓練，以增加泳池的開放時間，令更多市民受惠。
- 查詢現時救生員人手不足的情況及相關空缺之數字。

16. 康文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黎家怡女士回應綜合如下：

- 部門會以泳客安全為首要考慮，必須在能夠維持基本救生服務的前提下開放設施。
- 現正透過多管齊下的措施應付人手問題，包括聘請合約期全年救生員，以及靈活調配現職人員當值。
- 將根據每日人員實際當值情況，適切制定西貢區兩個游泳池的開放安排。
- 署方將於 2026 年 8 月 3 日在九龍公園游泳池舉行合約救生員招募日，並希望委員協助宣傳及鼓勵合資格人士申請有關職位。

IV. 其他事項

17.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V. 下次會議日期

18. 下次委員會會議將於 2026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19. 是次會議於上午 10 時 17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2026 年 8 月